

证券代码：872044

证券简称：正中信息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山东正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为了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抢占市场机遇，公司拟与山东省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科创集团”）、蓝鹊之江（济南）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鹊之江企业管理”）、蓝鹊之江（济南）软件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鹊之江软件”）共同出资成立山东省网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定为准），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注册地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以工商核定为准）。正中信息出资 200 万元，持股 20%；山东科创集团出资 400 万元，持股 40%；蓝鹊之江企业管理出资 200 万，持股 20%；蓝鹊之江软件出资 200 万元，持股 20%。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网络安全检测、评估服务；信息系统安全测试、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2023 年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50%为： $27,302.48 \times 50\% = 13,651.24$  万元，净资产额的 50%为： $17,529.94 \times 50\% = 8,764.97$  万元，资产总额的 30%为： $27,302.48 \times 30\% = 8,190.744$  万元，公司本次对外投资 200 万元，达不到以上标准，故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对外投资的共同出资方山东省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同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建成、马晓红、周兵、李志刚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议案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省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场 3 号楼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舜泰广场 3 号楼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技术进出口；科技中介服务；标准化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董火民

控股股东：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山东省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蓝鹊之江（济南）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大东路 29 号科创金融中心 T6

裙房 3 层 301—B16 室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大东路 29 号科创金融中心 T6 裙房 3 层 301—B16 室

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孔超

控股股东：丁文杰

实际控制人：孔超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蓝鹊之江（济南）软件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大东路 29 号齐鲁科技金融大厦 T6 裙房 2 层 209-10 室

注册地址：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济南片区大东路 29 号齐鲁科技金融大厦 T6 裙房 2 层 209-10 室

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事务合伙人：杭州鸽子蛋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李飞

实际控制人：杭州鸽子蛋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省网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定为准）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以工商核定为准）

主营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互联网安全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网络安全检测、评估服务；信息系统安全测试、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山东省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400 万元	40%	0 万元
山东正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出资	200 万元	20%	0 万元
蓝鹊之江（济南）软件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现金出资	200 万元	20%	0 万元
蓝鹊之江（济南）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	现金出资	200 万元	20%	0 万元

(有限合伙)				
--------	--	--	--	--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抢占市场，打造山东省内供应链安全先发优势，融合国有企业的资源优势和地方的本土优势，公司拟与山东省科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科创集团”）、蓝鹊之江（济南）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鹊之江企业管理”）、蓝鹊之江（济南）软件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蓝鹊之江软件”）共同出资成立山东省网安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定为准），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山东省科创集团占比 40%，公司占比 20%，蓝鹊之江企业管理占比 20%，蓝鹊之江软件占比 20%。

山东省科创集团重点发挥科创平台优势，正中信息发挥运营团队、技术服务和本地客户资源优势，蓝鹊之江软件、蓝鹊之江企业管理发挥熟练掌握相关法律法规，熟悉相关技术要求等优势，确保企业持续运营。三方积极构建科学健全的供应链安全服务体系，输出专业权威的供应链安全技术服务，提升山东省供应链企业安全水平，支撑引领山东省供应链生态高质量发展。

投资各方计划按照股份比例首期各实缴注册资金的 50%，共计出资人民币 500 万元（大写：伍佰万元），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首期注册资本实缴。各方应按股权比例同步缴付出资，除首期出资外，后续出资按标的公司的资金需求分期到位，具体每期出资金额与缴付期限以标的公司向各方发出的出资缴付通知载明的金额与期限为准；标的公司未明确缴付期限的，各方应自营业执照注册日起五年内实缴到位全部出资。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实现公司战略规划，提升公司的整体实力，增强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慎重考虑，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以及管理风险。公司将联合投资各方不断完善对投资标的的管理，明确经营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建立有效的内部管理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正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正中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9日